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新安县民政局新安县殡仪馆改造提升项目（火化炉及环保设备维修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新安政采磋商-2026-32

甲方合同编号：

甲方：新安县民政局

乙方：山东达立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合同法律审核部门：

签订时间：2026年 6月 24日

新安县民政局（甲方）所需新安县民政局新安县殡仪馆改造提升项目（火化炉及环保设备维修改造）项目（项目名称）委托 中豫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以新安政采磋商-2026- 32（项目编号）磋商文件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经磋商小组确定 山东达立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为成交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以及本项目磋商文件的规定，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第一条 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本项目磋商文件

2. 成交人响应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成交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说明

第二条 合同内容

服务名称：详见合同附件中《服务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886000.00 元，大写：人民币捌拾捌万陆仟元整 。（分项价格详见合同服务清单）。

第四条 权利义务和质量保证

1. 甲方保证服务期间，对乙方工作给予支持，提供水、电、场地等必需的基础上公开 公平 公正 诚信作条件。如乙方有需要，还要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有关图纸、数据、资料等。没有 甲方事先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

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内。

2.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乙方保证服务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隐患，不存在违反国家法规、法令、法律以及行业规范所要求的有关安全条款，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供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

（1）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其他材料。

3. 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设备全部维修改造施工完成，乙方提交双方签字盖章的完工确认单、现场完工影像资料等完工佐证材料，经甲方核实无误后，甲方支付中标金额 80%，计 708800 元；项目经甲乙双方组织整体验收合格，乙方足额开具全额增值税发票并移交全套项目验收资料、设备技术档案等全部资料后，支付剩余中标金额 20%，计 177200 元；本项目不预留质量保证金，乙方全程履行质保售后责任。（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或上级专项资金，实际付款进度需根据财政状况或上级专项资金下拨情况，由县民政局协调财政部门优先予以拨付或根据财政情况双方协商分批分期拨付。）

4. 本采购项目若最终需经财政评审，评审总价低于本合同价款，双方同意按财政评审审定价格作为最终结算总价，甲方仅按评审价支付款项，合同内供货范围、货物规格不作调整。

乙方收款账户如下：

户名：山东达立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高密市支行

账号：1607007109200329701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

按照洛阳市财政局洛财购〔2021〕10号文件《关于进一步降低企业交易成本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要求，本项目免收履约保证金。

第七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要指定不少于1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服务的落实、咨询、执行等后续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邱艳华　　联系电话：13864633821

第八条 分包

除招标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转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九条 合同的生效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生效后，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3.如遇政策调整或相关部门要求，导致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双方免予承担责任。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每迟延履行义务一日，违约金按合同价格的0.1%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0.5%；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若乙方提供的服务未达到合同约定，甲方有权责任乙方整改，整改后仍达不

到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乙方承担本合同 0.1 %的违约金。

2.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3.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4.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5.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 3 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第十四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依法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第十五条 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方 贰 份，乙方 贰 份。

甲方：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王

签订时间：2026 年 6 月 24 日

乙方：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邱艳华

签订时间：2026 年 6 月 24 日

后附：服务内容

序号	设备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1	平板火化炉	一、炉车更换及线路检修更换 更换送尸车，更换易损件；更换配电柜、PLC触摸屏、压力表、温度表、压力变送器配件（含配套配件）。 二、鼓风机更换 鼓风机采用7.5kW 的高压风机，鼓风机风量：1200m³/h；风压：11000Pa；电机功率：7.5kW；噪音：65 分贝以下。 风机出风口配上橡胶伸缩法兰连接套管，进风口配有防护网。螺栓、螺母材质为不锈钢。 三、风管全部更换 炉子风管部分全部更换，采用耐高温不锈钢管制作。 四、集热系统更换 包含：热风箱；310S不锈钢材质 五、烟道清灰 炉子烟道全面清灰 六、烟囱检修 检查烟囱是否有破损 七、炉子主体耐火材料更换，炉膛内采用磷酸盐砖，增加碳化硅砖，抗急冷急热，炉膛使用寿命增加 ①耐火层：粘土耐火砖和耐火高温浇铸预制件砌筑，耐火泥（Al2O3）含量≥50%，耐火度≥1400℃。 ②隔热层：耐高温硅酸铝纤维毡（纤维毯）导热度≤0.2W/（m.k），抹耐火泥多层粘制。 ③保温层：炉体两侧及炉顶用硅酸铝纤维毡外加一层保温砖和耐火泥砌筑。 八、炉子用预制件全部更换 更换炉子全部预制件，采用优质浇注料材质，耐急冷急热。 九、炉门更换 采用保温棉，高铝耐火骨料压实浇筑制作。 十、机械、电器及油路部分检修保养，行程开关部分更换检修所有的机械、电器设备； 油路部分全部更换不锈钢软管、电磁阀、滤清器、喷油嘴等； 更换所有行程开关。 十一、火化车间：符合室内空气数据； 十二、提供备用件	1	台

		①行程开关 ②热电偶 十三、旧炉拆除及垃圾清理转运费 旧炉拆除、垃圾清理、运输、装卸及处理 十四、安装调试费 十五、技术服务费 十六、运输费和保险费		
2	拣灰炉	一、旧炉拆除及垃圾清理转运费 二、重建主燃烧室炉膛：规格：长 2200mm*宽 740mm*高 550mm 三、重建二次燃烧室炉膛：规格：2185*710*71 四、检修线路和电器，更换供风管路：规格：Φ60*1240-Φ8风嘴 五、重建部分燃烧室回烟道 规格：采用新型复合材料预制炉拱砖、炉墙砖、炕面砖、燃烧器砖、回烟口砖等耐火层外的保温层必须砌筑，不准堆砌，工艺与耐火层同； 六、进尸PLC控制总成 主电源：380V，50Hz；控制电源：220V，50Hz；更换PLC触摸屏，有手动、自动2套程序，并可无干扰转换；每套总功率：18kW/套； 七、更换炕面总成 规格：3720mm*820mm 八、更换炕面架 规格： 2090mm*160mm 九、检修提升机升降机械系统 规格：双向送尸车，预备间、进尸间、炉膛内有导轨、有拖线； 十、更换内炉门芯 规格：内衬有耐高温绝热纤维炉门，框内部用耐高温优质硅酸铝制作，具有应急手动操作功能，轻松启闭炉门； 十一、集热系统更换 包含：热风箱；310S不锈钢材质 十二、更换供风系统 包含高压7.5kW鼓风机，风管配套配件。风机出风口配上橡胶伸缩法兰连接套管，进风口配有防护网。螺栓、螺母材质为不锈钢。 十三、更换高档炉供风燃油系统 包含配套的电磁阀，阀门，大油枪等。 十四、检修传动装置：规格：减震器减震定位； 十五、安装工具及辅料： 十六、备品备件：与设备相匹配 十七、专用工具：与设备相匹配 十八、安装调试费	1	台

		十九、技术服务费 二十、运输费和保险费		
3	尾气处理设备	一、布袋及骨架更换 更换120条无碱覆膜膨体纱玻璃过滤布袋，骨架要求碳钢材质，含文氏管、喷涂有机硅。 二、清灰系统更换及维修 更换铝合金材质的脉冲电磁阀、微动型撑杆电磁阀； 更换气泵、干燥机、压力罐等配套连接件。 其他部件维修保养。 三、拆除旧设备，垃圾清理、运输、装卸及处理。	1	台
4	焚烧炉	一、更换鼓风机及配套配件，功率5.5kW，鼓风机风量：1100～1200m³/h；风压：6500～7500Pa。 二、更换引风机、气泵等电机的主线及控制线 要求使用与电机功率相匹配的线径、接触器，含10mm²铜芯多股线、6mm²铜芯多股线、4mm²铜芯多股线、1mm²铜芯多股线、0.5mm²铜芯多股线、8011接触器、3210接触器、1210接触器、1201接触器、空开、行程开关等。	1	台